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16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2500.00 万元人民币,关联董事黄洪伟先生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1 票回避。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前审阅了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是正常的业务需要,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属正常商业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参考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捷")、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普")和上海矽诺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诺微")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 2,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博捷	825.50	33.02	36.50	-	-	业务发展需要
	兰普	252.00	10.08	2.94	-	-	业务发展需要
	矽诺微	1,422.50	56.90	16.63	-	-	业务发展需要
	小计	2500.00	100	56.08	-	-	-
合计	-	2500.00	100	56.08	-	-	-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08-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BU90X89A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栋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 283 号中园大厦 B402
主要股东 / 股权结构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4.00%; 周栋持股 22.4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本公司参股公司,同时公司董事长担任其董事,系公司关联法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二)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0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GCQN5D
注册资本	142.85714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潘文杰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平山社区留仙大道 4168 号众冠时代广场 A 座 2707
主要股东 / 股权结构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00% 深圳兰普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1.00% 深圳兰普集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1.00%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无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上海矽诺微电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矽诺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12-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98788636J
注册资本	641.0256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祖恒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 2288 弄 3 号 531 室
主要股东 / 股权结构	扬州麦尔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03%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2.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该公司是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其为公司关联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 2023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将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20,583,847.53		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94,444.07		-12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54,519.14		-12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529.8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12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12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9.04
研发投入合计	65,462,545.52		131.2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68		增加 16.2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68,646,199.05	1,872,024,594.19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70,695,273.18	1,755,071,644.65	0.89

注:本报告期发生股权激励费用 30,618,072.60 元,如果剔除报告期股权激励费用影响,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23,628.53 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6,738.85	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97.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4,894.2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26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93.77	
合计	860,075.0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77	主要系晶圆价格上涨,毛利率下降。股权激励费用增加,研发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0	主要系晶圆价格上涨,毛利率下降。股权激励费用增加,研发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26.67	主要系报告期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6.67	主要系报告期净利润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131.27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直接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增加及股权激励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扩大研发直接投入、支付的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535,837	24.89	104,535,837	104,535,837	无	0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378,785	24.85	104,378,785	104,378,785	无	0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6,238,895	8.63	36,238,895	36,238,895	无	0
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050,036	5.96	25,050,036	25,050,036	无	0
长沙麓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高新开发区和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911,255	3.55	14,911,255	14,911,255	无	0
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341,554	3.41	14,341,554	14,341,554	无	0
共青城展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903,943	3.07	12,903,943	12,903,943	无	0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069,470	1.68	7,069,470	7,069,470	无	0
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925,208	1.65	6,925,208	6,925,208	无	0
珠海景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景祥凯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771,108	1.37	5,771,108	5,771,108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0,512	人民币普通股	1,570,512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4,911	人民币普通股	704,9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4,854	人民币普通股	654,854
韩刚君	4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0,468	人民币普通股	470,46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基础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0,907	人民币普通股	430,907
河南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376,481	人民币普通股	376,4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国家安全战略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1,371	人民币普通股	351,371
朱征其	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洪伟;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展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其基金管理人均为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有一位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系朱征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310,000 股,合计持有 310,0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2,544,146.79	1,058,930,639.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55,565.79	8,150,118.91
应收账款	103,250,820.89	82,723,385.88
应收款项融资	3,748,647.47	1,803,430.50
预付款项	50,833,409.64	42,472,534.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62,841.98	9,656,57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9,120,248.67	293,653,616.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768,598.17	131,538,598.17
其他流动资产	52,746,165.14	50,386,933.70
流动资产合计	1,687,030,444.54	1,679,315,832.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28,543.63	394,944.22
长期股权投资	41,837,525.27	35,435,410.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4,562,124.66	47,592,164.2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80,465.31	11,263,591.39
无形资产	22,896,323.09	23,399,075.17
开发支出		
商誉	1,010,912.17	1,010,912.17
长期待摊费用	3,921,428.77	4,023,18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45,854.33	4,243,395.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532,577.28	65,346,083.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615,754.51	192,708,761.37
资产总计	1,868,646,199.05	1,872,024,594.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748,674.58	36,125,732.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681,827.41	9,494,69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414,384.77	29,374,348.34
应交税费	3,477,017.49	7,009,316.88
其他应付款	7,090,390.24	10,959,215.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44,601.92	4,797,096.46
其他流动负债	9,616,056.88	7,223,741.19
流动负债合计	85,272,953.29	104,984,147.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572,889.26	7,829,627.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76,915.52	2,687,16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3,111.81	1,563,111.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12,916.59	12,079,903.74
负债合计	98,085,869.88	117,064,051.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1,578,362.76	1,000,960,29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12,751.12	42,612,751.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504,159.30	291,498,60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0,695,273.18	1,755,071,644.65
少数股东权益	-134,944.01	-111,10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0,560,329.17	1,754,960,542.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68,646,199.05	1,872,024,594.19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0,583,847.53	211,147,141.47
其中:营业收入	220,583,847.53	211,147,141.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5,074,836.23	153,019,791.00
其中:营业成本	151,921,173.61	114,352,814.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3,184.41	1,432,391.24
销售费用	6,247,768.52	3,097,134.13
管理费用	17,041,081.63	9,934,706.76
研发费用	65,462,545.52	28,305,866.02
财务费用	-6,480,917.46	-4,103,121.61
其中:利息费用	159,420.95	106,277.76
利息收入	6,029,509.48	3,530,860.06
加:其他收益	5,998,128.41	9,353,61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7,885.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7,885.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82.3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4,108.96	-1,375,760.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69,199.03	-2,279,795.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94,053.36	63,834,790.14
加:营业外收入	53,000.00	8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41,064.29	63,917,790.14
减:所得税费用	1,577,221.73	6,004,531.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8,286.02	57,913,258.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18,286.02	57,913,258.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94,444.07	58,184,763.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41.95	-271,504.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018,286.02	57,913,258.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94,444.07	58,184,763.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41.95	-271,504.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4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949,499.77	205,950,260.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13,630.64	10,605,699.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3,195.22	4,894,58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356,325.63	221,450,54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955,181.01	192,297,260.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335,418.47	41,106,11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97,879.23	10,798,597.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4,376.74	3,046,38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322,855.45	247,248,35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66,529.82	-25,797,81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63,237.55	6,514,25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63,237.55	6,514,25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3,237.55	-6,514,25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789.11	1,134,204.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789.11	1,134,20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789.11	-1,134,204.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186.05	-46.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192,742.53	-33,446,32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2,574,097.65	241,804,90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381,355.12	208,358,578.32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12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进行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 2023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

2、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监事薪酬;

(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结合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的标准发放;

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职能补贴、绩效奖金、年度奖金等构成,将根据公司 2023 年的经营结果与年度营利能力,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及相应岗位履职能力、履职情况决定;

四、审议程序

(一)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进行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第二十次会议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进行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及因换届、改选新任的,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外部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三)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14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要求,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6 号"),公司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规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规定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同时,解释 16 号要求:"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解释 15 号及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时间

根据准则解释 15 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准则解释 16 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根据要求执行准则解释第 15 号、准则解释 16 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17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集芯")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将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6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23 元,募集资金 101,76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11,026.50 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0,739.5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043 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经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其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英集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英集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因经营需要,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18,558.44	18,558.44
2	快充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15,510.29	15,510.29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40,068.73	40,068.73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开展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3-015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集芯")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条 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 3 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	第一百五十条 监事会由 4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根据上述情况,公司需要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